

# 高校辅导员角色的历史溯源与现代发展

□ 刘在洲

**摘要:**本文在探讨高校辅导员角色的历史溯源的基础上,围绕学生成人成才的引路人和知心朋友这一总要求,提出了马克思主义进头脑的助推器、基本道德规范引导的主力军、学生专业学习的指导员、第二课堂的设计师、学习生活秩序的管理者、学生事务的服务员、学生心理健康和生命安全的守护神等七个方面的高校辅导员现代角色。

**关键词:**辅导员;历史溯源;现代角色

**作者简介:**刘在洲,武汉纺织大学党委副书记,长江大学教育学院博士生导师,从事高等教育理论研究。(湖北 武汉 430073)

**中图分类号:**G64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7-5968(2017)01-0084-03

辅导员是高等学校实现教育引领、管理和服务学生成人成才的骨干力量。随着高等教育普及化的到来和社会思潮多元化的冲击,高校学生无论是从规模、结构,还是思想状况上都发生了深刻的变化,辅导员的工作职责与角色也应与时俱进。本文在分析高校辅导员角色的历史溯源的基础上,对辅导员的现代角色进行探讨。

## 一、高校辅导员角色的历史溯源

高校辅导员制度的发轫可追溯到15世纪后英国大学兴起的寄宿制、学院制、导师制。传统学院制最早可以追溯到公元前8世纪古希腊城邦制度。<sup>[1]</sup>随着欧洲中世纪大学的诞生和发展,学院制也应运而生,其作用日益增强。学院不是以学科界限来划分的,而是以学生的住所来划分。这种以学生居住地为特征的住宿学院起初不过是某一地区的学生的共居宿舍,或者是给穷学生提供的居住场所,学校通过这种方式,把数量庞大的学生群体分别安置到若干学院中,形成小的社区。学院中多设有宿舍、教室、图书馆、礼拜堂、餐厅、健身房等设施,并有寄宿的院长和教授与学生朝夕共处。这种组织方式后来成为以牛津、剑桥为首的英国大学的模式,并被美国的一流大学所模仿。

为了对寄宿学院的学生进行管理和指导,牛津大学、剑桥大学创立了导师制。导师除了对学生进行智力、身体健康和精神方面的指导以外,还要负责监督学生的生活方式、道德行为和经济支出。简而言之,导师的职责就是当好代理家长。由于导师制

显而易见的教育作用,它成了英国古典大学学院制传统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这一时期的英国大学强调培养绅士,注重道德、品格、行为举止的训练,通过集中住宿培养学生共同的社会理想、公共责任、献身精神。因此,英国大学的寄宿制、学院制与导师制后来形成了特有的大学概念:大学是一个以道德教育为主要任务的团体。由此可见,这一时期的导师应是今天辅导员的雏形。

随着寄宿制学院向学科学院制的发展,导师的代理家长式角色也随之发生了根本性改变。虽然在一些国家的书院制中有所保留,但其内涵和外延与当时的导师角色有很大的不同。起初,矫正和治疗学生心理问题为美国大学辅导员的工作目标;后来,随着教学、课程、硬件、管理等环节的多元发展而产生了辅导咨询工作的诉求,并承载着较多社会性的核心要求。

我国的辅导员制度实行较晚,起初因服务思想政治工作,有浓厚的政治性要求。在1952年前后,我国借鉴前苏联设立了政治指导员制度。1953年4月,清华大学率先提出并建立了学生政治辅导员制度,选拔了一批高觉悟、高素质、高年级的学生以“半脱产”形式做学生的政治思想工作。新中国成立60多年来,高校政治辅导员制度经历了身份由“政工干部”到“既是教师又是政工干部”的演变;职责规范由“思想政治教育”到“思想政治教育、管理和服务”的演变;角色定位从学生政治学习的“指导员”到大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工作组织者、实施者、

指导者以及大学生的人生导师和知心朋友等方面的演变;行为模式由“权威、说教”到“平等、引导、促进”的演变。其角色定位伴随着我国社会、经济、教育的发展,走过了一条体现时代发展的渐进之路。

高校辅导员角色与高等教育发展是相互作用的,同时也是高校辅导员与外部社会关系的反映。当前,高校与社会的政治、经济和文化等各个方面之间的联系日益密切,高校辅导员角色的内涵也在多种社会期望中变得日趋复杂。因此,在定位高校辅导员角色的过程中,应当根据时代的发展不断调整和完善。

## 二、高校辅导员的现代角色

《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中明确规定:高校辅导员是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骨干力量,是大学生成人成才的人生导师,是大学生健康成长的知心朋友,是高校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工作的组织者、实施者和指导者,具有教师和干部的双重身份,是教师队伍和管理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这一定位,笔者认为辅导员的现代角色如下。

1. 马克思主义进头脑的助推器。在新的形势下,随着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和大众化的不断推进,我国教育行政主管部门高度重视对大学生进行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教学,高校采取了一系列马克思主义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以下简称“三进”)的措施和办法。这方面的工作,马克思主义学院的专职教师是主办军,他们通过“三进”工程冲锋在前,为大学生打下了马克思主义理论基础。但仅凭“三进”并不够,还必须和辅导员协同作战,齐抓共管。辅导员队伍要通过形势政策讲座、辅导、谈心、第二课堂、社会实践等形式加深学生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理解,增强他们的感性认识,助推马克思主义进头脑。

2. 基本道德规范引导的主力军。在基本道德规范养成的组织、实施和指导中,辅导员是开展大学生公民道德教育的骨干力量和主力军。辅导员要通过形式多样的教育方式,把基本道德规范等传授给学生。在日常工作中,辅导员要针对学生学习生活中暴露的问题进行教育和训练,使他们养成良好的习惯。通过日常的思想政治工作,辅导员要帮助学生树立科学的人生目标,指导他们尽早确立人生理想,制定可行的人生规划;把握学生的思想动态,及时纠偏,随时匡正,确保道路和方向正确,帮助他们不断完善人格、提高修养,把自己塑造成为有远大理想和社会责任感的人;做学生的知心朋友,带着感情深入学生之中,通过一对一谈话辅导、座谈、走访等形式

掌握学生的学习、经济、家庭、人际关系等学习生活情况,仔细了解学生的喜怒哀乐,了解学生对老师、学院、学校及社会的诉求现状,保证思想工作的针对性、准确性和时效性。

3. 学生专业学习的引导员。大学生在校的主要任务是学习,作为在一线工作的辅导员,首先要指导学生端正学习态度,勤奋、努力、刻苦学习。目前,少数学生学习态度不端正,学习目的不明确,学习兴趣不浓厚。有的大学生上大学是为了捞张文凭“装点门面”,有些则只看重学习成绩,把学习成绩与能否应聘到一个环境舒适、报酬丰厚的工作单位联系起来,还有的学生根本处于“无目的”状态。这些都是辅导员必须面对并下大气力解决的问题。

其次是指导学生掌握学习方法。现代社会是一个学习型社会,“我们再也不可能一劳永逸地获得知识,从而终身受益。为了将来的生存,必须不断地学习。”<sup>[2]</sup>不善于学习便意味着难以提高,注定以后的发展缺乏后劲。因此,辅导员要承担学习方法引导员的角色。从宏观层面讲,要引导大学生确立自己追求的远大目标和近期目标,合理制定职业生涯规划,有效制定学习生活计划。从微观层面讲,要根据学生感兴趣的领域,课程知识的难易程度、专业方向核心领域的规划合理选择课程;要采用有效的方式方法激发学生的求知欲,使学生具备良好的学习兴趣与态度;要向学生提供必要的学习技巧并给予反复强化训练,使学生形成正确的读书习惯与方法;要因因人而异,因时制宜,帮助学生制定集体学习计划和个人学习步骤;要广开言路,敞开心扉,举办学习技巧讲座、学习经验体会、个人学习辅导等多种交流活动,多频次、全方位地对学生进行学习引导。

4. 第二课堂的设计师。第二课堂活动是学校课堂教育的有益补充,是校园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学生获取知识的自主园地。一般来讲,辅导员在学生第二课堂活动中担负着设计、组织、指导和评估考核等多方面的职责。笔者认为,在众多的职责面前,辅导员应着重起到设计师的作用。一是做好第二课堂的顶层设计,针对不同年级、不同阶段制定第二课堂的计划;二是帮学生设计具体项目的主题、目标、规模、内容、方式和程序;三是为学生活动协调场地、落实安全保障和经费。在活动开展过程中,辅导员参与活动,起到指导和评估作用。如此,既有利于辅导员集中精力高质量地搞好规划和设计,又有利于锻炼学生的能力,提高第二课堂的综合效能。

5. 学习生活秩序的管理者。现实中,教育引导、

心理咨询和提供服务不能代替管理,对大学生进行科学的、必要的管理是不可或缺的。学习生活秩序管理工作的主要内容有以下四个方面。一是学籍管理,主要包括每学期及节假日的入学报到,每学年的学籍注册,每学年毕业生发证及毕业流向等;二是学习管理,主要包括课堂纪律、早晚自习、第二课堂、各类考试管理等;三是生活管理,以学生宿舍管理为阵地,以学生社团活动为载体,以党团生活和朋友圈为平台,以食堂生活服务为窗口,确保学生生活有序;四是奖励和处分方面的管理,对优秀的集体和个人进行表彰,对违纪学生进行处分和引导。

随着时代的发展,对学生的管理要注重方式方法的创新。高校的管理者要尊重学生的个性发展,从学生的角度来制定相关的管理规章,减少通过强制性和惩罚性的措施来让学生服从的办法,把民主和个性等元素融入高校管理意识当中,多听取学生的意见,制定出具有说服力的规章管理制度。同时,要注重对学生的引导和激励,通过各种类型的奖励(先进班级、文明寝室、三好学生等)和先进典型的宣传来促进管理工作。

6. 学生事务的服务员。辅导员要本着满足大学生自身发展的需要,充分发挥大学生的主体作用,调动他们的积极性,激发他们的聪明才智,为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提供必要的条件并做好全方位的服务。

一是因材施教的服务。由于学习基础、兴趣爱好不同等原因,大学生在学习和生活中会遇到不同的困难和问题,产生不同的学习要求。辅导员要协调教务部门,实施因材施教,解决他们学习和生活中遇到的困难。二是维护权益的服务。在高等教育办学模式和收费制度改革的背景下,为了确保维护大学生的合法权益,高校要建立维护大学生合法权益的服务机制。组织大学生参与学校民主管理,明确大学生的权利和相应的义务,维护学生的合法权益。同时,设置大学生申诉委员会,为学生提供法律服务和咨询。三是就业指导的服务。高校毕业生是宝贵的人才资源,毕业生就业工作关系到每个大学生的切身利益。辅导员需要积极联系用人单位、提供就业信息、组织招聘会、开展就业指导、宣传就业政策、提供就业服务、办理就业离校手续等。四是全面、全程的服务。辅导员应主动了解学生的需要,为学生提供全面和周到的服务,这种服务应该有别于社会上的“窗口式”服务。同时,辅导员要提高服务的职业化和专家化水平,特别是要提高对学生人生规划、指导、咨询等方面服务的专业化程度。

7. 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和生命安全的守护神。由于大学生社会经验的缺乏,学业任务的重负,人际交往的善变,青春期的惶恐,升学就业的抉择,爱情婚姻的向往等一系列问题,他们面临着巨大的心理压力。这种压力如不能得到及时调适和引导,就可能形成大学生成长中心理矛盾的“堰塞湖”,对大学生健康成长形成危害。因此,要高度重视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千方百计促进学生人格健全,千锤百炼锻造大学生抵御挫折的能力,切实提高大学生心理健康水平。

与此同时,对存在心理疾病的学生还要进行危机干预,防止他们走向极端。辅导员要像“守护神”一样时刻呵护学生心理健康和生命安全。一是“全覆盖”的把关诊断性筛查。新生进校时和老生升级时应各进行一次“全覆盖”筛查,尽早发现问题。二是“全天候”留心关注学生异常情况。许多心理疾病的发生都是平时暴露的,只有“全天候”留心关注异常情况,才能毫无遗漏地发现问题。三是“全方位”的分级预警管理,这是危机干预的制度性安排。要做到全封闭、全口径地对发现的问题分程度实行预警管理,分别采取相应措施。四是“点对点”的心理咨询和辅导。根据不同的对象和不同的情况,精准进行心理辅导。五是“人盯人”的危急干预。即对重点工作对象安排专人守护、专人咨询,防止发生意外。六是“热线式”的家校联系。在对重点工作对象安排专人守护、专人咨询的前提下,及时联系家长,请学生家长来校协商对策、要求家长陪读,必要时送医就诊或住院治疗,特殊情况办理休学。七是实行完整的“痕迹化”管理,既有利于工作程序化、检查考核,又有利于家长社会监督。只有这样,才能尽可能地避免因心理原因导致的学生非正常死亡,守住学生安全的“底线”。

#### 参考文献:

- [1] 刘爱东.传统学院制管理与现代大学制度建设述论[J].黑龙江高教研究,2008,(10).
- [2] 田建国.大学素质教育纵横谈[M].济南:山东教育出版社,2001.

责任编辑 罗佳